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所制定，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双方的交易行为均通过合同的方式予以约定。公司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产生任何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暨2025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一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未来一年（即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度58,200.00万元。关联董事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Wei-Jin Dai（戴伟进）、汪洋、陈晓飞、孙国栋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对上述议案所涉事项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认为：公司未来一年（即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下同）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按照公平、公正原则开展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在不断致力于减少关联交易的同时，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将继续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双方的交易行为均通过合同的方式予以约定。公司未来一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任何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相关事项回避表决。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注 1）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芯思原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思原”）	6,500.00	9.83%	756.55	2,979.88	4.51%	基于日常经营及业务自然发展
	Alphawave IP Inc.（以下简称“Alphawave”）	3,000.00	6.83%	-	6,323.42	14.39%	
	威视芯半导体（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视芯”）	700.00	1.06%	-	1,358.22（注 3）	2.06%	
	湖南越摩先进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越摩”）	2,000.00	9.63%	0.10	664.27	3.20%	
	Silicon Box Pte Ltd（以下简称“Silicon Box”）	15,000.00	10.16%	-	-	-	
	鹏瞰集成电路（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瞰”）	4,000.00	6.05%	-	961.70	1.46%	
	至成微科技（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成微”）	3,000.00	4.54%	-	645.00	0.98%	

	南京迈矽科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矽科”）	1,500.00	3.41%	-	-	-	
	小计	35,700.00	-	756.65	12,932.49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芯思原	2,500.00	0.82%	0.62	29.76	0.01%	基于日常经营及业务自然发展
	迈矽科	3,000.00	0.99%	-	-	-	
	至成微	2,500.00	0.82%	61.42	-	-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易创新”）	3,500.00（注2）	2.26%	14.63	913.58	0.59%	
	广州增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增芯科技”）	2,000.00	1.29%	-	-	-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力”）	4,000.00	2.58%	92.14	688.74	0.44%	
	鹏瞰	2,500.00	0.82%	-	-	-	
	上海开放处理器产业创新中心	500.00	0.34%	-	-	-	
	华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虹无锡”）	1,000.00	0.65%	-	-	-	
	FLC Technology Group Inc.（以下简称“FLC”）	1,000.00	0.65%	-	-	-	
	小计	22,500.00	-	168.81	1,632.08	-	
合计	58,200.00	-	925.46	14,564.57	-	-	

注1：上表中“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为截至2026年2月28日的未经审计数据。

注2：公司原监事 Zhiwei Wang（王志伟）在过去12个月内曾担任兆易创新董事，自2026年6月10日起，其离任兆易创新董事将超过12个月，在此之后，公司与兆易创新发生的交易不包括在本额度内。

注3：与威视芯的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包括与其全资子公司威视芯半导体（杭州）有限公司、Whiz Display Inc 的交易金额。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报告期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芯思原	6,200.00	2,979.88	基于双方业务自然发展，并
	Alphawave	20,000.00	6,323.42	

	威视芯（注）	2,000.00	1,358.22	结合下游市场需求情况，采购金额低于预计金额
	湖南越摩	2,500.00	664.27	
	Silicon Box	2,000.00	-	
	鹏瞰	4,000.00	961.70	
	至成微	1,600.00	645.00	
	迈矽科	1,000.00	-	
	Ventana Micro Systems Inc.（以下简称“Ventana”）	3,000.00	-	
	Blue Cheetah Analog Design, Inc.（以下简称“Blue Cheetah”）	1,500.00	-	
	Expedera, Inc	2,500.00	-	
	小计	46,300.00	12,932.4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芯思原	2,000.00	29.76	基于双方业务自然发展，并结合下游市场需求情况，销售金额低于预计金额
	迈矽科	1,000.00	-	
	至成微	2,000.00	-	
	兆易创新	5,000.00	913.58	
	增芯科技	2,000.00	-	
	威视芯	700.00	-	
	上海华力	2,300.00	688.74	
	鹏瞰	2,000.00	-	
	上海开放处理器产业创新中心	100.00	-	
	华虹无锡	1,000.00	-	
	Ventana	2,500.00	-	
	DreamBig Semiconductor Inc.（以下简称“Dreambig”）	800.00	-	
	FLC	800.00	-	
	Zerro Power Systems Pte Ltd（以下简称“Zerro Power”）	1,500.00	-	
小计	23,700.00	1,632.08	-	
合计	70,000.00	14,564.57	-	

注：与威视芯的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包括与其全资子公司威视芯半导体（杭州）有限公司、Whiz Display Inc 的交易金额。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芯思原

芯思原成立于 2018 年，注册资本 13,333.3333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 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注册地址为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2 栋 A 座 20 层。其经营范围为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根据工商登记口径，芯思原前五大股东持股情况为：公司持股 42.00%，共青城如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0.00%，嘉兴芯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5.00%，国科新能（合肥）智能电动汽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9.38%，井冈山滨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6.37%。

2025 年末，芯思原总资产为 2,098.46 万元，净资产为-5,701.80 万元；2025 年度，芯思原实现营业收入 3,769.71 万元，净利润-2,509.1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Alphawave

Alphawave 成立于 2017 年，是一家总部位于加拿大多伦多的面向电子设备的多标准 IP 互联解决方案的领先供应商。Alphawave 主营业务为多标准 SerDes IP 核及 Chiplet 解决方案提供商，拥有面向多个终端市场（数据中心、网络通讯、AI、自动驾驶、5G 通信、存储等）的广泛产品组合。Alphawave 的母公司 Alphawave IP Group 曾为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AWE.L），于 2025 年 12 月被高通收购后私有化退市。

3、湖南越摩

湖南越摩成立于 2020 年，注册资本 51,9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何新文，注册地址为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云霞大道 686 号。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半导

体分立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根据工商登记口径，湖南越摩前五大股东持股情况为：株洲超越摩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0.94%，湖南超摩半导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6.98%，株洲宁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0.89%，何新文持股 7.71%，株洲市国投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7.61%。

4、Silicon Box

Silicon Box 成立于 2021 年，总部位于新加坡，是一家半导体先进封装服务提供商，可以提供从设计到 Chiplet 最终制造服务。其创始人为 Byung Joon Han 先生、Sehat Sutardja 先生、Weili Dai 女士，Byung Joon Han 先生为首席执行官。

2025 年末，Silicon box 总资产为 482,595,232 美元，净资产 403,186,560 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鹏瞰

鹏瞰成立于 2019 年，注册资本 2146.8305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江晓峰，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顺福商务中心 1 幢 1001 室。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通信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根据工商登记口径，鹏瞰前五大股东持股情况为：VULCAN HOLDING HONGKONG LIMITED 持股 25.10%，上海芯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1.44%，杭实临芯科技创新（杭州）有限公司持股 8.00%，义乌韦豪望轩一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6.40%，天海智芯（天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6.17%。

2025 年末，鹏瞰总资产为 5,015.60 万元，净资产为 2,515.65 万元；2025 年度，鹏瞰实现营业收入 4,823.74 万元，净利润-1,990.1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迈矽科

迈矽科成立于 2016 年，注册资本为 1382.1053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侯德彬，注册地址为南京市江宁区秣周东路 9 号（江宁开发区），其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根据工商登记口径，迈矽科前五大股东持股情况为：南京玄木软件科技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9.67%，南京夕木软件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0.23%，侯德彬持股 10.13%，施韵持股 8.57%，冯川持股 8.57%。截至目前，公司持股比例为 2.31%。

2025 年末，迈矽科总资产为 8,745.60 万元，净资产为 5,688.65 万元；2025 年度，迈矽科实现营业收入 3,305.14 万元，净利润-484.3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至成微

至成微成立于 2021 年，注册资本 1,409.79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成飞，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东升路 8 号 3 号楼 353 室。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软件开发；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元器件零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根据工商登记口径，至成微前五大股东持股情况为：冠成壹号（嘉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29.79%，成飞持股 26.96%，冠成贰号（嘉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4.19%，聚源信诚（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5.46%，嘉善芯创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09%。截至目前，公司持股比例为 2.73%。

2025 年末，至成微总资产为 3,450.0 万元，净资产为 1,704.8 万元；2025 年度，至成微实现营业收入 2,847.4 万元，净利润 23.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兆易创新

兆易创新（股票代码：603986）成立于 2005 年，注册资本 66,412.4105 万元人民币（工商登记口径），法定代表人何卫，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 9 号院 8 号楼 1 至 5 层 101。其经营范围为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系统集成、电信设备、手持移动终端的研发；委托加工生产、销售自行研发的产品；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末，兆易创新总资产 1,922,883.38 万元，净资产 1,667,877.99 万元；2024 年度，兆易创新实现营业收入 735,597.77 万元，净利润 110,088.13 万元。

9、增芯科技

增芯科技成立于 2021 年，注册资本为 727,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晓飞，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创优路 333 号，其经营范围为物联网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集成电路设计；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专业设计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机械设备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根据工商登记口径，增芯科技前五大股东持股情况为：广州湾区智能传感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1.24%，福建金盛兰科创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65%，广州东进微技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9.62%。山西新民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87%，广州产投重大项目投资专项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6.25%。

10、上海华力

上海华力成立于 2016 年，注册资本为 2,96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张素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良腾路 6 号，其经营范围为开发、设计、加工、制造和销售集成电路和相关产品，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根据工商登记口径，上海华力前五大股东持股情况为：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持股 54.05%，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9.19%，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76%。

11、上海开放处理器产业创新中心

上海开放处理器产业创新中心成立于 2025 年，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赵英丹，其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集创路 52 号创芯天地一号楼 15F，其业务范围为开展处理器及其产业创新研究、研究成果转化、相关人才培养,提供技术咨询、合作交流等服务,承接各单位委托的相关事项。

12、华虹无锡

华虹无锡成立于 2017 年，注册资本为 253685.180069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为白鹏，注册地址为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无锡市新吴区新洲路 30 号，其经营范围为集成电路产品的设计、开发、制造、测试、封装、销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根据工商登记口径，华虹无锡前五大股东持股情况为：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持股 28.78%，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持股 22.22%，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0.58%，无锡锡虹联芯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0%，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8.42%。

13、FLC

FLC 成立于 2016 年，总部位于加利福尼亚州圣克拉拉，致力于计算机存储技术授权及相关产品研发、生产。

14、威视芯

威视芯成立于 2018 年，注册资本 1,857.565415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为陈国敏，注册地址为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 J1 楼 A 座 13 层天翊众创空间 A5 办公区。其经营范围为半导体科技、计算机软件科技、计算机网络科技、集成电路芯片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批发；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根据工商登记口径，威视芯前五大股东持股情况为：共青城威视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4.3247%，合肥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3.5522%，青岛华晟君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3.5522%，合肥东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8.1095%，姚冲持股 6.9984%。截至目前，公司持股比例为 5.4022%。

2025 年末，威视芯总资产为 7167.42 万元，净资产为-4319.96 万元；2025 年度，威视芯实现营业收入 2822.71 万元，净利润-317.4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上述部分关联方未对外公开财务数据，也未向公司提供相关数据，故部分财务数据无法取得。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人	关联关系
芯思原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担任其董事长兼总经理
Alphawave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Wei-Jin Dai（戴伟进）之妹 Weili Dai（戴伟立）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其董事
威视芯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汪志伟担任其董事
湖南越摩	公司董事陈晓飞间接控制该企业
Silicon Box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Wei-Jin Dai（戴伟进）之妹 Weili Dai（戴伟立）担任其董事
鹏瞰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汪志伟担任其董事

至成微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汪洋担任其董事
迈矽科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汪志伟担任其董事
兆易创新	公司原监事 Zhiwei Wang（王志伟）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其董事
增芯科技	公司董事陈晓飞间接控制并担任其董事长
上海华力	公司董事孙国栋担任其董事
上海开放处理器产业创新中心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担任其理事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汪志伟担任其理事
华虹无锡	公司董事孙国栋担任其董事
FLC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Wei-Jin Dai（戴伟进）之妹 Weili Dai（戴伟立）控制且担任其董事长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和支付能力。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前次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至今为止未发生其对公司的应付款项形成坏账的情况，根据经验和合理判断，未来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公司将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芯思原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其采购半导体 IP 及芯片设计服务，并对其销售半导体 IP、芯片设计及量产服务。公司与 Alphawave 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其采购相关半导体 IP 及芯片设计服务。公司与威视芯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向其采购半导体 IP 及相关服务。公司与湖南越摩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向其采购封测服务。公司与 Silicon Box 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向其采购封测制造及相关服务。公司与鹏瞰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其采购半导体 IP 及芯片设计服务，并对其销售半导体 IP、芯片设计及量产服务。公司与至成微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其采购半导体 IP、芯片设计服务、晶圆及芯片，并对其销售半导体 IP、芯片设计及量产服务。公司与迈矽科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其采购半导体 IP 及相关服务，并对其销售半导体 IP、芯片设计及量产服务。公司与兆易创新之间的关

关联交易主要为对其销售半导体 IP 及芯片设计服务。公司与增芯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对其销售半导体 IP 及芯片设计服务。公司与上海华力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对其销售半导体 IP 及芯片设计服务。公司与上海开放处理器产业创新中心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对其销售量产服务。公司与华虹无锡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向其销售半导体 IP 及芯片设计服务。公司与 FLC 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对其半导体 IP 及芯片设计服务。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且所有交易均将订立书面协议，交易价格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双方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结算，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出具了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1、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

2、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